

律政司司長在北京出席第二屆「一帶一路」法律挑戰與應對策略研討會開幕致辭全文（只有中文）（附圖／短片）

以下是律政司司長林定國資深大律師今日（八月二十五日）在北京出席第二屆「一帶一路」法律挑戰與應對策略研討會的開幕致辭全文：

尊敬的林局長（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政策法規局局長林慶苗）、朱副局長（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政策法規局副局長朱曉磊）、李司長（商務部條約法律司司長李詠箏）、各位嘉賓：

大家早上好！非常高興出席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主辦，香港律政司和商務部共同舉辦的第二屆「一帶一路」法律挑戰與應對策略培訓班。

第一屆的培訓班在二〇一九年舉行。我是在今年五月底六月初來京拜訪國資委及商務部的時候建議我們復辦，馬上得到積極支持，並能在短短兩個月落實第二屆的培訓班，正式開展了國資委、商務部和特區政府律政司在二〇二一年簽署的三方交流合作安排。

今年是國家主席習近平提出「一帶一路」倡議 10 周年，所以這次活動別具意義。二十大報告列明必須推進國有資本和國有企業做強做優做大，優化民營企業發展環境，促進民營經濟發展壯大，推動共建「一帶一路」高質量發展。但在當今複雜的國際環境下，國企和民企在走出去的過程中，難免面對不少法律挑戰和風險。這些法律挑戰和風險涉及國家安全。《總體國家安全觀學習綱要》提及必須完善共建「一帶一路」安全保障體系，積極應對挑戰，趨利避害，處理好我國利益和「一帶一路」沿線國家利益的關係，要落實風險防控制度，壓緊壓實企業主體責任和主管部門管理責任。

協助國企和民企克服這些法律挑戰和風險，香港責無旁貸。二十大報告支持香港更好融入國家發展大局，為實現中華民族偉大復興更好發揮作用。國家「十四五」規劃明確指示把香港打造成為亞太區國際法律及爭議解決服務中心。香港其中一個獨特優勢，正是建基於普通法制度，在國際上享有崇高聲譽的法律服務，專業水平與誠信兼備、具有國際視野和經驗的法律人才。在不久前七月十九日舉行的《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與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關於支持香港全面參與和助力「一帶一路」建設的安排》第六次聯席會議上，發改委黨組成員郭蘭峰提出重要

意見，其中包括支持香港引導內地企業更好利用香港法律、會計等專業服務資源，與香港企業優勢互補，「抱團出海」，共同拓展貢獻國家市場。

香港法律界對這次培訓班高度重視，律政司首次率領達 60 多人來自香港法律界的代表團來到北京，向國企、民企介紹香港普通法制度的優勢和香港法律服務可以如何支持內地企業「走出去」，分析就「一帶一路」建設帶來的機遇所需要面對的各種法律合規風險挑戰和應對，並透過國內企業的業務實例分享善用香港專業服務的經驗。

今次培訓班反應熱烈，我知道有超過 150 名來自不同央企、國企和民企的代表參與，實在非常鼓舞。我希望在這個培訓班，大家能盡情交流，提出問題與難點，共同探索解決方案，把握未來發展先機。我們也希望藉着培訓班為內地企業與香港法律界建立良好溝通渠道，在培訓班之後跟你們保持緊密聯繫。

最後，我衷心感謝各內地企業派出代表參與，並再次感謝國資委主辦，商務部共同舉辦這個培訓班。我祝願今天的培訓班能取得美滿的成果，謝謝各位。

完

2023 年 8 月 25 日（星期五）